附件2

**2023年龙岩市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

**报名要求及报名材料**

 一、报名要求：

 （一）“三支一扶”计划报名工作采取网络报名方式。报名时间为5月15日8:00至5月31日17:00，逾期无法报名。请合理安排报名时间，避免集中在报名最后两天因网络拥堵而影响按时报名。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极速模式或谷歌浏览器，切勿多人共用同一浏览器进行报名，造成报名信息覆盖。

 （二）报名人员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电脑登录**（暂不支持手机报名）福建省毕业生就业创业公共服务网（网址<http://220.160.52.58/>，以下简称公共服务网），进入“服务平台”，通过“个人办事大厅”，使用本人闽政通账号登录，填报个人基本信息，请确保个人基本信息和闽政通实名制信息一致，否则将无法再次登录。

 （三）登录报名系统后，选择“三支一扶”-“岗位报名”，点击“申报项目类别”选择“三支一扶”，可查询招募岗位信息，选择某一岗位后点击“查看岗位信息”可具体了解岗位要求。

 （四）填报毕业院校、学历、所学专业等信息时，务必选择下拉框中选项（可输入关键字查询），切勿仅手动录入信息，确保个人报名信息正确提交至毕业院校；

 （五）学历应规范选择“专科生毕业”、“本科生毕业”、“硕士生毕业”，不得选择“大专及以上”；

 （六）岗位专业参照教育部门学科分类执行，同时注意选择是否服从调剂到其他岗位；

 （七）选择岗位时，请注意区分市级岗位与省级岗位，省级和市级岗位不能同时报名，只能选择一个岗位进行报名；

 （八）报名人员应及时关注公共服务网反馈的审查信息，在规定时间内修改完善后重新提交；

（九）报名人员对本人所提交信息的真实性负责，所填信息与岗位要求不符或填报虚假信息的，一经查实，立即取消报名和派遣资格。

 二、报名材料：

报名人员按照招募岗位的资格条件和专业要求，详实准确地填写报名信息并上传相关材料（PDF格式材料每项不超过10M，其他文件不超过100K）。上传的材料具体如下：

**（一）个人照片。**个人近期一寸彩色免冠照片。

**（二）资格证书。**“支教”岗位报名人员须上传本人教师资格证书，2023年应届毕业生可先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成绩单及是否通过考试的结论材料，资格证书放宽至体检前现场提交。

**（三）困难状况佐证材料。**属于脱贫户家庭高校毕业生（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高校毕业生）、城乡低保家庭高校毕业生、特困人员高校毕业生由公共服务网通过大数据比对自动检验审核，检验审核结果有以下两种情况：

1.系统显示为“校验通过”的，报名人员不需再上传佐证材料；

2.**系统显示为“校验不通过”，但报名人员认为自己符合上述困难状况的，**需自行上传佐证材料，由市人社局人工复核，未按要求在报名及审查时间内上传相关佐证材料的或上传的材料不符合要求的，视为不属于困难状况。报名人员自行上传的佐证材料有：

（1）脱贫户家庭高校毕业生（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高校毕业生）：提供加盖所在县（市、区）原扶贫部门或所在乡镇（街道）公章的本人家庭《扶贫手册》或上述部门出具的同等效力材料；

（2）城乡低保家庭高校毕业生：提供**经年审或认证**的本人家庭《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证》（《城乡最低生活保障确认告知书》）或所在乡镇（街道）或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同等效力材料；

（3）特困人员高校毕业生：提供本人《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证》或所在乡镇（街道）或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同等效力材料。

**4.获得荣誉（奖学金、奖项）证书。**提供本人报名学历在校期间获得校级及以上荣誉（奖学金）、省级及以上赛事奖项证书，作为在校表现情况评分依据。材料包括：

（1）校级及以上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学生、优秀团干、三好学生、优秀毕业生荣誉称号证书；

（2）校级及以上青年马克思主义培养工程结业证书；

（3）校级及以上奖学金证书（不包括捐助类奖学金、助学金）；

（4）政府部门主办省级及以上职业技能大赛、职业规划大赛、创新创业大赛三等奖及以上证书、福建省大中专毕业生创业省级资助项目证书。

**荣誉（奖学金、奖项）以提供的证书为准（校级以上荣誉、奖学金、奖项证书应有政府部门公章，校级证书应有学校公章，不包括院校部处、二级学院或院系所发证书）**。

**5.优先派遣佐证材料。**属于退役大学生士兵、残疾高校毕业生报名人员，请上传本人《退役大学生士兵证》、《残疾人证》作为同等条件下优先派遣依据。